

資策會科法所：應持續關注可信賴AI法制建構

人工智慧（Artificial Intelligence, AI）作為現代國家科技發展的基石，AI生命週期中資料應用的適法性、透明性、安全性等也成為國際上最關注的議題。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科技法律研究所（資策會科法所）長期致力於關注重要國際組織、民主標竿國家之相關AI法制政策趨勢，規劃有助於AI發展的資料流通相關機制，以兼顧AI及資料治理，並期望能夠接軌國際。

觀察國際社會AI發展歷程，討論度最高的議題即在於，AI應用在促進經濟發展與社會正義、民主發展能否達到平衡？因此，如何建立合倫理、負責任之AI，並提高人民對於AI使用的信賴，成為AI發展至使用的先決條件。科法所副法律研究員許嘉芳表示，綜整目前國際社會發展可信賴AI之價值或原則內涵，大致可歸納為：(1)以人為本；(2)多元包容、公平與無歧視；(3)隱私與個人資料保護；(4)安全；(5)透明、可解釋；(6)可歸責；(7)永續發展等。目前國際社會針對可信賴AI規範，大多數仍是鼓勵AI系統生命週期各階段參與者，能夠自願遵守而不具法律拘束力。

從近期國際趨勢觀察到，歐盟已出現突破性作為，除2021年提出《AI規則草案》外，又從貿易市場角度，就AI產品制定禁制性規範，於2022年9月接續提出《AI責任指令草案》，調整製造商對有缺陷的AI產品的嚴格法律責任，並為AI造成損害的舉證責任制定統一規則。該指令兩大規範重點：一、證據揭露義務，由於AI產品發生錯很難區分是哪一個環節出問題，故要求AI系統供應商需揭露與其商品有關的證據；二、推定的因果關係，由於AI系統較難明確指出損害來自哪些過失，因此採用因果關係推論來減輕受害者的舉證責任。

雖AI系統的類型、應用領域及應用目的非常多元，難以訂定普遍適用的AI倫理實質標準，仍可觀察出歐盟期望透過其貿易市場影響力，規劃從自主檢視朝向法律監管的可能性，以因應未來AI應用可能造成的風險與衝擊，並建構負責任的AI使用提升人民對該應用的信賴。許嘉芳表示，之前我國政府機關與民間企業AI研發應用偏向技術先行，針對負責任、可信賴AI思維僅於2019年2月由科技部（現國科會前身）提出「人工智慧研發發展指引」。但受到國際趨勢影響，特定產業領域逐漸開始意識到AI倫理議題的重要性，特別是自駕車、金融、醫療等備受民眾關注及主管機關高度監管的領域。因此，可信賴AI倫理發展及相關法制建構仍值得持續關注。



上稿時間：2023年01月11日

新聞來源：<https://www.cna.com.tw/Postwrite/Chi/332749>

文章標籤